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科技〔2022〕150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 重点科研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增强高等学校科技创新能力，鼓励高校科技工作者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开展原始性创新与前沿探索，培养科研学术骨干，带动学科建设和发展，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实施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根据《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教科技〔2019〕234号）规定，现将2023年度项目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计划类别

（一）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按研究类别分为应

用研究计划、基础研究计划、软科学研究计划。

1.应用研究计划是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为目标而开展的应用与开发研究计划。计划选题要紧密围绕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河南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需求，重点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创新，主动服务省内大中型企业和相关行业领域，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难题，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建设创新型河南提供技术引领和支撑。2023年度应用研究计划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态环保、网络安全、教育信息化等领域的科研项目。

2.基础研究计划应围绕我省农业、医疗卫生、教育及高新技术产业培育和发展过程中的重大基础理论，特别是具有国际前沿水平和有应用前景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持续开展探究，以促进学科合理化，增强优势学科领域的科技实力。同时，发挥我省学科优势和特色，加快高层次学术、技术带头人的培养和人才梯队的形成，推进我省优势学科与优势技术领域的持续发展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培育。2023年度基础研究计划重点支持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医药、生物育种、交叉科学等领域的科研项目。

3.软科学是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工程技术交叉和综合的科学。软科学研究计划重点支持我省高校科技人员利用现代科学技术提供的理论、方法和手段，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组织和管理问题，开展跨学科、多层次的综合性科学研究活动

为辅助相关单位部门科学决策，促进经济、科技、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服务重大战略实施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服务。鼓励跨学科、跨部门、跨单位联合开展软科学研究，优先支持与管理部門和科研机构联合实施的项目申请。《2023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指南》附后。

（二）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按资助方式分为资助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项目经费预算标准为 3-5 万元。资助性计划项目研究经费由省财政适时下达，指导性计划项目研究经费由承担学校自筹解决。

二、项目申报条件

所申报的项目及项目负责人应符合《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第六条至第八条规定，并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在所申报项目的研究领域内有突出成绩。

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一定的科研能力，拥有一定数量的相关研究成果，能作为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并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

3. 项目负责人当年度只能申请 1 个项目，作为主要参加者原则上不能超过 2 个项目。各申报项目均应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应科学分工，通力协作，鼓励跨专业、跨学科、跨学校或与企事业单位联合攻关。个人单独申报的项目不予受理。

4. 鼓励青年教师申报。各高校要结合单位实际，优先推荐青年教师主持申请的项目。承担省级（含）以上财政支持的项目和教育厅科研计划尚未结项或验收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项目。已经获得国家、省财政资金支持同一项目不得申报。

5. 鼓励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表现突出的专业人员申报，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

6. 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两年，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三、项目申报方式及时间

1. 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申报、评审、立项和后期管理依托“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http //www rcloud. edu. cn](http://www.rcloud.edu.cn)）进行，项目申请、结项等纸质材料由承担单位科技管理部门负责存档。

2. 申请人通过所在学校系统管理员分配的账号登录云平台（参与建设高校通过各学校子域入口登录，未参与建设高校通过云平台入口登录），下载《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申请书》（2022 版）。申请书填写完成并经过检查保护后，通过云平台进行在线提交，由学校科技管理部门负责人员进行网上审核。

3. 云平台申报审核提交时间 2022 年 5 月 18 日-6 月 30 日。学校科技管理部门须在 6 月 30 日 16 时前完成审核提交工作。请各项目申请人、学校管理员严格按照时间要求进行填报、提交并审核推荐，逾期不再受理。

四、项目申报限额及要求

1. 为保证项目质量和效益，分计划类别实行限额申报（基础研究 35% 应用研究 55% 软科学 10%，各单位分配名额详见云平台）。具体数量主要依据近三年各高校填报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科技统计年报》、2019 年度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我省关于实施高校分类发展的意见等因素综合确定。

2. 为支持国家及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给予每个国家级（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3 项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给予每个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 2 项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

3. 为支持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给予每个全国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 2 项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

4. 为推进河南省高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河南省高校众创空间、河南省大学科技园建设，给予每个中心 1 项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给予每个基地 1 项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给予每个众创空间 1 项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给予每个大学科技园 1 项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

5. 为加强各类科研计划（基地）绩效考核结果运用，给予通过结项并考核优秀的高校科技创新团队和人才支持计划 1 项基础（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给予通过验收并考核优秀的高校众创空间建设项目 1 项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

6. 为推动“互联网+教育”领域的深层次研究，给予河南省

教育科研计算机网络中心、河南省教育信息安全监测中心、河南省教育信息化发展研究中心、河南省教育信息化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各 1 个应用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名额。

7. 各高校要做好项目申报组织工作，建立科学合理、客观公正的遴选机制，要经过民主推荐、专家评议、内部公示等程序，研究提出推荐项目，确保项目质量并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

8. 各高校项目推荐应和本年度河南省科技计划项目及教育厅其他科研计划项目申请工作做好对接，统筹安排，严禁同一负责人和同一项目通过变换名称等形式进行多头申报。

本通知及有关电子表格，可在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下载。网址 [http //www rcl oud. edu. cn](http://www.rcloud.edu.cn)

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计划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 0371—69691667，69691656。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8001636

附件 1. 2023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指南



附 件

2023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 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指南

重点围绕以下专题开展立项，具体项目名称可自行拟定

专题一、现代化河南建设发展对策研究

主要选题方向：

1. 新时代背景下国家创新高地建设问题研究
2. 科技创新支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问题研究
3. 河南省未来产业谋篇布局的相关问题与对策
4. 河南省新兴产业培育壮大的相关问题与对策
5. 河南省传统产业提质升级的相关问题与对策
6. 河南省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的相关问题与对策
7. 重大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构建与对策研究
8. 乡村振兴战略问题研究
9. 高等教育助力国家创新高地建设问题研究
10. 河南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相关问题与对策

专题二、河南省教育现代化发展对策研究

主要选题方向

1. 《河南教育现代化 2035》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2. 河南省高等学校结构布局、学科学院、专业结构调整优化研究

3. 新时代背景下本科高校综合改革研究
 4. 科教融合协同育人途径和对策研究
 5. 新时代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6. 区域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效能评价研究
 7. 教育系统云网融合体系构建研究
 8. 教育数据资产管理与数据安全策略研究
 9. 智慧校园评价体系研究
 10. 教育系统 IPv6 流量提升与安全管理策略研究
- 专题三、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对策研究

主要选题方向

1. 河南省高校分类发展下的科技创新工作研究
2. 新时期河南省高校科技评价体系研究
3. 河南高校参与企业研发途径与模式研究
4. 河南省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模式创新研究
5. 河南省高校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对策和建议
6. 河南省高校创新创业基地（载体）建设与发展研究
7. 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研究
8. 河南省高校落实科研相关自主权制度体系研究
9. 河南省高校加强科学教育推动科学普及问题研究
10. 河南省高校科研诚信和学风作风建设问题研究

